

开封市集英小学二期扩建综合楼、教学 综合楼、变配电房、传达室项目

施工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DZB-2020-07-02

招 标 人：开 封 市 集 英 小 学

代理机构：山东世纪华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 〇二 〇 年 七 月

302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确认

我单位拟建设 开封市集英小学二期扩建综合楼、教学综合楼、变配电房、传达室项目 施工标段招标工作委托 山东世纪华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组织代理招标，我单位确认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

建设单位（业主）：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我单位受建设单位 开封市集英小学（业主）的委托，负责（代理）开封市集英小学二期扩建综合楼、教学综合楼、变配电房、传达室项目 施工标段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本招标文件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编制，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部门要求的条款。

招标代理单位：_____（公章）

项目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王荣忠

2020年7月20日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2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6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9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0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2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33
四、投标保证金.....	35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6
六、施工组织设计.....	37
七、项目管理机构.....	44
八、资格审查材料.....	47
九、服务承诺书.....	50
十、建设工程廉政承诺书.....	51
十一、其他材料.....	5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开封市集英小学二期扩建综合楼、教学综合楼、变配电房、传达室项目招标公告已由上级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开封市集英小学，代建方为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具有相应资质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开封市集英小学二期扩建综合楼、教学综合楼、变配电房、传达室项目

2.2 项目编号：HDZB-2020-07-02

2.3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21238.87 平方米

2.4 工程总投资：约 7000 万元

2.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6 建设地点：集英街东侧、金耀路南侧、东临金明西街

2.7 计划工期：施工标段：240 日历天

监理标段：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2.8 质量标准：合格

2.9 招标范围：

施工标段：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监理标段：本项目施工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服务(含人防)。

2.10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 2 个标段，施工 1 个标段，监理 1 个标段

施工标段：开封市集英小学二期扩建综合楼、教学综合楼、变配电房、传达室项目施工；

监理标段：开封市集英小学二期扩建综合楼、教学综合楼、变配电房、传达室项目监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施工标段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1.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且无在建工程（证明文件加盖企业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鉴），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1.4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授权委托人应在本单位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自 2019 年 7 月 1 日以来连续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在本单位不

足 6 个月的，以聘用之日起）；

3.1.5 提供企业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完成一个类似建筑工程合同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的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证明。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2 监理段资格要求：

3.2.1 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2 投标人应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综合监理资质，并同时具有人防工程监理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

3.2.3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并通过人防部门培训（提供相关证书）

3.3 财务要求：提供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财务审计报告，无不良债务（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3.4 信用要求：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人禁止参与该项目投标需提供网上查询截图（查询对象包含法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投标人不得存在其他不良行为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不良行为纪录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建筑市场各主体违反有关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或强制性标准，经县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后受到的行政处罚）。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0 年 7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0 年 7 月 28 日 17 时 00 分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kfsggzyjyw.cn>）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4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4.5、CA 密钥办理关注中心网站-工作动态-重要通知相关内容。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0 年 8 月 12 日 9 时 30 分。

5.2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5.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地点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投标人按开标程序自行解密投标文件。

5.5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5.6 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提交一定数量的投标保证金，具体缴纳方式及数额详见招标文件。

6. 公告发布媒体

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网》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开封市集英小学

联 系 人：李女士

电 话：13069306165

地 址：开封市集英街北段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世纪华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袁先生

电 话：0371-23213368 15225452884

地 址：开封市郑开大道 4 号路郑开印象城 2 号楼 16 层

监督部门:开封市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1-2380148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开封市集英小学 联 系 人：李女士 电 话：13069306165 地 址：开封市集英街北段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世纪华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袁先生 电 话：0371-23213368 15225452884 地 址：开封市郑开大道4号路郑开印象城2号楼16层
1.1.4	项目名称及标段	开封市集英小学二期扩建综合楼、教学综合楼、变配电房、传达室项目
1.1.5	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位于集英街东侧、金耀路南侧、东临金明西街。
1.1.6	项目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21238.87 平方米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3.2	计划工期	24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能力和信誉	3.1 施工标段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1.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且无在建工程(证明文件加盖企业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鉴),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1.4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授权委托人应在本单位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自 2019 年 7 月 1 日以来连续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在本单位不足 6 个月的,以聘用之日起); 3.1.5 提供企业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完成一个类似建筑工程合同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的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证明。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3 财务要求: 提供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财务审计报告,无不良债务(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3.4 信用要求: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人禁止参与该项目投标需提供网上查询截图(查询对象包含法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投标人不得存在其他不良行为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不良行为纪录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建筑市场各主体违反有关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或强制性标准,经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后受到的行政处罚)。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下列重大偏离: 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后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应认定为无效标(即废标): (1) 电子投标文件在相应位置没有加盖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电子签章或签名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封面没有加盖投标人公章和造价人员签字并盖执业专用章的； (2)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6)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投标文件附加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9)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10) 投标报价超出投标最高限价或招标控制价的； (11)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2) 投标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13)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质量等级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等级； (14) 硬件特征码与其他公司一致的。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控制价以及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或补充文件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或补充文件在解释顺序方面优于该类文件之前的文件。当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答疑或补充文件对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0年8月12日9时30分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澄清公告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之日起，即为默认收到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修改公告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之日起，即为默认收到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9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小写：800000.00 元（大写：捌拾万元整）； 2、投标人从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缴纳或电子保函（转账需备注“xxx项目xx标段保证金”，项目名称过长可备注简称）。 注：1. 保证金缴纳绑定，请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办事指南栏目下的操作规程中的《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看》或直接登录 http://www.kfsggzyjyw.cn/kfczgc/15732.jhtml。各潜在投标人请按照线上保证金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否则将影响投标活动。保证金缴纳必须标注清楚，因此造成的后果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投标人无需现场办理退还手续，可自行查询是否到账。 3. 电子保函，请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关于《关于电子保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相关要求和电子保函平台操作手册。各潜在投标人请按照线上保证金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否则将影响投标活动。
3.5.1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财务审计报告,无不良债务（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公司成立时间在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的从公司成立时间算起）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及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个人电子签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3.7.5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关注推送消息。

4.1	投标文件 上传开标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5.2	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2.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 4.投标人对所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5.解密时间结束后5分钟质疑时间,无投标人提出异议,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相关经济2人(注册造价工程师)、技术专家3人;业主代表2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1-3名(不足3名时按实际数量推荐)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约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网》网上发布,公示期限:3个工作日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转账或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5% 转账缴纳时间及要求: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将履约保证金由中标人基本账户转账至招标人指定账户。
10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10.1	招标控制价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总)价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招标控制总价(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增值税、暂列金额、暂估价): 小写:66427742.75 元 大写:陆仟陆佰肆拾贰万柒仟柒佰肆拾贰元柒角伍分

		招标控制价（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增值税、暂列金额、暂估价）： 小写：57941987.71 元 大写：伍仟柒佰玖拾肆万壹仟玖佰捌拾柒元柒角壹分 安全文明施工费： 小写：1219514.01 元 大写：壹佰贰拾壹万玖仟伍佰壹拾肆元零壹分 规费： 小写：1523981.29 元 大写：壹佰伍拾贰万叁仟玖佰捌拾壹元贰角玖分 增值税： 小写：5484859.51 元 大写：伍佰肆拾捌万肆仟捌佰伍拾玖元伍角壹分 暂估价： 小写：257400.23 元 大写：贰拾伍万柒仟肆佰元贰角叁分 暂列金额： 小写：0.00 元 大写：零元 分部分项工程费： 小写：55317296.94 元 大写：伍仟伍佰叁拾壹万柒仟贰佰玖拾陆元玖角肆分 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小写：2624690.77 元 大写：贰佰陆拾贰万肆仟陆佰玖拾元柒角柒分
10.2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资格评审项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内容涉及的“相关原件”不再要求投标单位单独递交，投标人需根据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将原件扫描件或者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中即可。
10.3	投标人应提供的其他资料	1、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提供虚假材料与投标文件不符所引起的法律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须出具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承诺针对本项目的“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无不良行为记录承诺书”。
10.4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和招标人委托的代理公司，其他未

		尽事项参考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相关文件执行。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部分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在招标投标和评标阶段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招标内容及商务技术要求、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部分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部分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0.5	招标代理服务费	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支付，人民币贰拾肆万伍仟伍佰元整（¥：24.55 万元）；不含税金，税金另计。
10.6	投诉	根据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汴公管办【2018】5 号）的规定： 递交方式：直接递交纸质文件（格式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重要通知中的“工程建设项目质疑注意事项”/“工程建设项目投诉注意事项”） 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郑开大道与第三大街交叉口开封市市民之家六楼 6041 号房间） 联系电话：0371-23152555
10.7	供应商应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对于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的投标人，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内参与招标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10.8	特别提醒	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 30 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注：1、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和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公司。 2、如投标人须知总则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工程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须做出承诺）：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为本工程的监理人；
- （4）为本工程的代建人；
- （5）为本工程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被责令停业的；
-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不组织，有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6）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保证金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七、项目管理机构

八、资格审查资料

九、服务承诺书

十、建设工程廉政承诺书

十一、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编制。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同时修改根据第五章编制的投标报价。

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投标文件中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 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2) . 中标人或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实质性；
- (3) . 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金额、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如有还应）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

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财务状况表” 投标人须提供公司财务审计报告,无不良债务（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中明示需要盖章或签字的地方盖单位电子签章或签字、签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8.1 在本章第 2.2.3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3.8.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4.1.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

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

5.2.2. 投标人对所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5.2.3 解密时间结束后 5 分钟质疑时间, 无投标人提出异议，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异议时间：解密时间结束后 5 分钟质疑时间，无投标人提出异议，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组织。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相关经济2人（注册造价工程师）、技术专家3人；业主代表2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签署合同时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对其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

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 年 月 日 时前递交至（详细地址） 或传真至 （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 年 月 日 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项目名称）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 签字盖章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资质证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项目业绩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技术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工期	240 日历天
		工程质量	合格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4.1 项规定。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和数量
2.2.1		分值构成=技术标+综合标+商务标(总分 100 分)	技术标：25 分 综合标：25 分 商务标：50 分 评委集体评议，独立打分；评委汇总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单位最终得分。 注：汇总得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以下评审数据中属于价格数据的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偏差率计算结果保留三位小数。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工程量清单报价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为： 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K+投标报价×（1-K）。 其中： 1、K 为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取值为 0.3，0.4，0.5, 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 2、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 5 家时(不含 5 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 3、上述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在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时，均不含：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增值税、暂列金额、暂估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评标报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100%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12.2.4（1）	技术标 25 分	施工组织设计 25 分	1、内容完整性（0-0.5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0.5 分
				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0 分
			2、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1-3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	2-3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	1-2 分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1-2 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	1.5-2 分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	1-1.5 分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1-2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	1.5-2 分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	1-1.5 分

			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	
		5、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1-3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	2-3 分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	1-2 分
		6、工期保证措施（1-2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1.5-2 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1-1.5 分
		7、拟投入资源配置计（0.5-2分）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 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1-2 分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0.5-1 分
		8、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0.5-2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1-2 分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	0.5-1 分
		9、施工总平面图布置（0.5-1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	1 分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0.5 分
		10、技术创新的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4）	1.5-2 分

		应用实施措施 (1-2分)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	1-1.5 分
		11、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 (1-2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	1.5-2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	1-1.5 分
		12、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0.5-1.5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	1-1.5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要。	0.5-1 分
		13、风险管理措施 (1-2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	1.5-2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	1-1.5 分
		根据施工组织设计水平，评委对上述内容编制是否完整、合理可行、针对性进行评审打分。(上述 13 项，缺项则该项不得分)		

2.2.4(2)	综合 标 25 分	企业业绩	0-6 分	投标人每提供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承接过类似建筑工程合同金额不低于在 5000 万元的业绩，一项 2 分，最多 6 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等材料。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项目经理业绩	0-2 分	投标人每提供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承接过类似建筑工程合同金额不低于在 5000 万元的业绩，一项 1 分，最多 2 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等材料。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注：企业业绩跟项目经理业绩可以为同一业绩
		优惠承诺	0-4 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
		履职尽责承诺	0-3 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检测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
		企业信用	0-8 分	企业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过国家级质量奖项的每项得 2 分，最高得 6 分；获得过省级主管部门颁发得质量奖

			项每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本项最高得分 6 分。 注：同一项目获不同级别奖项的以最高级别证书为准，不重复计分。 企业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被评选为省级及以上建设工程项目 AAA 级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得 2 分，市级安全文明工地得 1 分。本项最高得分 2 分。
		招标人意见	0-2 分
2.2.4(3)	商务标 50 分	1. 投标报价 (30 分)	当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基本分 20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 1%范围内在基本分 20 分的基础上加 2 分，最多加 10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以上(不含 5%)时，每再低 1%范围内在满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3 分，扣完为止；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 1%范围内在基本分 20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
		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单价评审 (10 分)	从最高投标限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权重最大的前 10-30 项清单项目中抽取 15 项，在剩余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项目中抽取 5 项。综合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人报价在综合单价基准值 95%-103%范围内(不含 95%和 103%)的，每项得 0.5 分；在综合单价基准值 90%-95%范围内(含 90%和 95%)每项得 0.25 分。满分共计 10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
		3. 措施项目费的评审(不含安全文明措施费) (5 分)	措施项目费基准值是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措施项目费用 80%-110% 范围之间的有效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 3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 1% 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加 0.1 分，最多加至 5 分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高于 1% 时，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扣 0.2 分，扣完为止。 注：若所有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都超出该范围（ 80%-110% ），则所有投标人此项均不得分。
		4. 主要材料单价的评审 (5 分)	从最高投标限价中材料总价权重最大的前 10-20 项材料中抽取 6 项，在剩余材料中抽取 4 项。 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人报价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5%-103%范围内(不含 95%和 103%)每项得 0.5 分，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0%- 95%范围内(含 90%和 95%)每项得 0.25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材料单价与综合单价组成中价格不一致时该项为 0 分。
评标委员会应按下列公式计算得分，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标得分+商务标得分。			

附件 1

商务标清标内容

序号		清标项目	清标内容	清标结果	
				是	否
1	1.1	项目总报价	是否等于各单项工程造价之和		
	1.2	单项工程费	是否等于各单位工程造价之和		
	1.3	单位工程费	是否等于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它项目费+规费+增值税之和		
2	2.1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	是否等于各分部分项清单（含单价措施项目）费之和		
	2.2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编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3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名称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4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特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5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计量单位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6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工程量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7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清单综合单价	综合单价=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之和		
	2.8	材料单价	材料表中的单价与组成清单单价中的综合单价必须一致		
3	3.1	安全文明施工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3.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项目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主报价		
4	4.1	其它项目费	各组成部分之和（暂列金额+专业暂估价+计日工费+总承包服务费）		
	4.2	暂列金额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3	专业工程暂估价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4	计日工	应与招标人数量一致		
	4.5	总承包服务费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		
5		规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6		增值税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7		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注：不在上述范围内且不具有实质性影响的内容，均不能作为清标的依据或理由。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招标评标办法》中的综合评标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各项报价的；

(5) 投标总报价与其组成部分、工程量清单项目合价与综合单价、综合单价与人材机用量相互矛盾，致使评标委员会无法正常评审判定的；

(6) 规费和增值税、安全文明施工费违反工程计价有关规定的；

(7)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措施项目报价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与招标文件的清单不一致的；

(8) 未按照招标文件所列明的暂列金额、暂估价编制投标报价的；

(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废标条件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各单位的最终得分为每个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1) 按本章第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合同参照最新版的合同执行，最终以招标人签订的版本为准。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附件中下载)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适用范围

本规范适用房屋建筑工程，详细内容均已注明于施工图和有关文件之中。

实施的有关标准与法规

执行国家现行的技术标准及验收规范，规范中指定的标准或法规为工程实施中实际采用的标准和法规，承包人提出采用的其它标准及规范，如能保证其达到与本规范所规定的标准及规范相同的质量或更高的质量，经工程师事先审阅和书面批准即可采用。

本规范与图纸中明显地未提到的任何细节，或在涉及任何条款的细节说明中有明显的遗漏，都应被认为指的是采用令人满意的房屋建筑工程的习惯作法。

工程验收

工程验收按照国家目前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施工投标文件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目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服务承诺书
- 十、建设工程廉政承诺书
- 十一、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且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我方承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标准全额交纳中标服务费给招标代理公司。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我方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资质等级					
投 标 人					
项目经理		级别		注册编号	
投标总报价（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增值税、暂列金额、暂估价、）		大写： 小写：			
投标报价（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增值税、暂列金额、暂估价、）		大写： 小写：			
其 中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大写：		小写：	
	规 费	大写：		小写：	
	增值税	大写：		小写：	
	暂估价	大写：		小写：	
	暂列金额	大写：		小写：	
	分部分项工程费	大写：		小写：	
	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		小写：	
投标范围					
工期					
工程质量					
其他		我单位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各项条款和要求 （包含合同条款中的权利和义务）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采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并在此提供投标单位基本账户银行开户许可证明、相应的有效转账或汇款或电子保函证明材料并加盖电子公章。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招标文件本章要求的内容及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项目管理机构设置、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及垃圾处理措施、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资源配备计划、总平面图、有使用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具体切实可行的内容，不能空洞一概而论、节能措施等，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内容需给出相应的技术措施，冬雨季施工技术措施及方案、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须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拟配备本标段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拟投入本工程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横道图

附表五：拟投入本项目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illegible]

附表四：拟投入本工程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拟投入本项目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项目注册建造师证、职业资格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身份证、劳动合同，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身份证、劳动合同；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三）关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承诺书

致： （招标人全称）

如我方中标，我方作出以下承诺：

我方完全按照投标文件中列明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负责项目建设，合同签订前项目管理结构人员不再发生调整，如贵单位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我方未经贵单位同意擅自调整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贵单位可单方面终止合同，上报我方主管单位违约事实，同时按照与贵单位签订的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金，对于贵单位后续施工项目我方均不再参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资格审查材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

（二）近年来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新成立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三）财务审计报告

说明：企业近三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九、服务承诺书

承诺书：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年 ____月____日

十、建设工程廉政承诺书

我单位已认真阅读过《开封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廉政责任书》，现参加由_____（招标人）建设的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的投标活动。现承诺，在参加上述项目投标活动过程中，严格履行《开封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廉政责任书》中的责任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一、其他材料

注：包括项目经理“无正在施工和正在承接的工程项目承诺书”、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证明材料。

1、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在开封市集英小学二期扩建综合楼、教学综合楼、变配电房、传达室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